

友谊县扶贫开发领导小组文件

友扶组字〔2020〕6号



友谊县扶贫开发领导小组 关于印发《友谊县扶贫开发领导小组 2020年工作要点》的通知

各乡（镇）党委和人民政府，县扶贫开发领导小组各成员单位：

2020年是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决战脱贫攻坚之年。全县脱贫攻坚工作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以及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扶贫工作的重要论述，全面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省委、市委决策部署，咬定目标、坚持标准，一鼓作气、乘势而上，保持攻坚态势、强化攻坚责任，全面排查解

决存在问题，坚持不懈抓好各项工作落实，巩固脱贫攻坚成果，确保高质量打赢脱贫攻坚战。

一、全面完成脱贫攻坚任务

（一）深化学习坚定信心决心。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扶贫工作重要论述和决战决胜脱贫攻坚座谈会重要讲话精神，通过原原本本读原著、逐字逐句悟精神，深刻领会核心要义、精神实质和丰富内涵，找准主攻方向，明确方法路径，把新精神贯穿工作始终，增强全面完成脱贫攻坚任务的政治自觉、思想自觉、行动自觉。**（县委宣传部、县扶贫办牵头负责）**

（二）全面解决“三保障”和饮水安全问题。分类施策加强控辍保学，多措并举防止因病致贫返贫，保质保量推进危房改造，建管并重解决饮水安全问题，确保6月底前兴隆镇兴隆村饮水安全优化提升工程全面完工，确保不留死角。**（县教体局、县卫健局、县医保局、县住建局、县农业农村局等牵头负责）**

（三）持续加强贫困村基础设施建设。进一步完善7个贫困村“三通三有”基础设施建设，提高公共服务保障水平。开展贫困村人居环境整治，基本达到农村环境干净整洁。**（县交通运输厅、县电业局、县经促局、县卫健局、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县农业农村局、县发改局等牵头负责）**

（四）强化综合性保障措施。对完全丧失劳动能力和部分丧失劳动能力且无法依靠产业就业帮扶脱贫的120名建档立卡贫

困人口，落实落细低保、医保、养老保险、特困人员救助供养、临时救助等综合性社会保障政策，关注并做好“老、病、残”等特殊困难群体的脱贫。**（县民政局、县人社局、县卫健局、县医保局、县残联等牵头负责）**

二、巩固脱贫成果防止返贫

（五）全面排查整改问题。对已脱贫人口开展全面排查，围绕解决“两不愁三保障”突出问题和责任落实、政策落实、工作落实，识别精准、帮扶精准、退出精准等全面开展问题排查，及时查缺补漏，逐项对账销号，确保全部问题在6月底前全部整改完成。**（县扶贫办、县扶贫开发领导小组成员单位牵头负责）**

（六）做好防止返贫监测和帮扶工作。建立防止返贫监测和帮扶机制，对188户脱贫户、1户边缘易致贫户以及因疫情或其他原因收入骤减或支出骤增户加强监测，及时采取针对性的帮扶措施，防止返贫和发生新的贫困。**（县扶贫办牵头负责）**

（七）落实分类施策精准帮扶举措。强化产业扶贫，加强风险防范，完善带贫机制，促进扶贫特色产业持续稳定发展，提升现有扶贫产业项目、扶贫车间的带贫益贫能力。致富带头人、产业指导员要充分发挥科技帮扶对产业扶贫的促进作用。强化就业帮扶，作好就业需要和技能培訓需要普查，加大就业创业培训力度，增设公益性岗位，促进206名具有普通劳动力和1名技能劳动力的建档立卡户稳定就业创业。深化扶志扶智行动。**（县委宣**

传部、县农业农村局、县人社局、县扶贫办等牵头负责)

(八) 保持政策总体稳定。坚持脱贫不摘责任、不摘政策、不摘帮扶、不摘监管。狠抓脱贫攻坚责任落实,强化三级书记抓扶贫,层层压实攻坚责任,保持攻坚力度和政策举措稳定。对工作松劲懈怠的单位和个人,及时提醒、督促纠正。**(县扶贫开发领导小组成员单位牵头负责)**

(九) 深入推进抓党建促脱贫攻坚。注重在脱贫攻坚一线考察识别干部,关心关爱基层扶贫干部,发挥基层党组织战斗堡垒和党员先锋模范作用,加强驻村工作队建设,打造不走的工作队。

(县委组织部牵头负责)

(十) 研究建立解决相对贫困的长效机制。编制“十四五”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规划。加强解决相对贫困问题研究,加强场县共建,结合我县农垦改革实际,将脱贫攻坚与适时实施的乡村振兴战略有机衔接。**(县扶贫办、县发改局、县农业农村局等牵头负责)**

三、加大扶贫资金使用和监管力度

(十一) 提高扶贫资金使用效益和效率。完善县级脱贫攻坚项目库建设,加强扶贫资金和资产管理。严格落实扶贫资金公告公示制度,严肃查处扶贫资金违法违纪行为,持续开展扶贫领域警示教育。**(县扶贫办、县财政局、县审计局等牵头负责)**

(十二) 加大金融扶贫投入。延续扶贫小额信贷等支持政策,

严格落实“应贷尽贷”工作要求，强化扶贫信贷风险防范，防止逾期发生。继续发挥政策性金融服务脱贫攻坚的重要作用，加大政策性金融对“两不愁三保障”、产业扶贫等重点领域的支持力度。

（中国人民银行友谊县支行、县财政局、县扶贫办等牵头负责）

四、深化社会扶贫各项措施

（十三）广泛动员社会力量参与。落实扶贫公益性捐赠税收优惠政策，动员社会组织和公民个人参与脱贫攻坚。**（县委统战部、县民政局、县财政局、县工商联、县总工会、团县委、县妇联、县宣传部、县税务局等牵头负责）**

（十四）深化定点驻村扶贫。推动 7 个贫困村加快发展壮大扶贫产业，持续开展扶志扶智教育，突出加强基层党建。稳定和加强定点驻村帮扶力量，加强驻村工作队管理，强化绩效考核评估，激发驻村工作队帮扶积极性，提高帮扶工作针对性、实效性。

（县委组织部、县扶贫办牵头负责）

（十五）深入实施消费扶贫。组织引导党政机关、企事业单位和建档立卡户建立长期稳定供销关系，购买、销售建档立卡户农产品，多措并举推进消费扶贫，带动建档立卡户稳定增收。组织建档立卡户农产品入驻各类商超。利用中国社会扶贫网、小康龙江、农村淘宝等各级电商平台，拓宽建档立卡户农产品销路。

（县扶贫办、县经促局、县财政局、电子商务发展服务中心等牵头负责）

五、加强督战考核和作风能力建设

（十六）开展脱贫攻坚挂牌督战。围绕“两不愁三保障”“三精准”和“三落实”，对扶贫任务重的 3 个乡镇、4 个贫困村和 4 个非贫困村，实行脱贫攻坚挂牌督战。重点围绕脱贫攻坚结果的真实性和准确性，核实贫困人口“两不愁三保障”实现情况、获得帮扶、参与脱贫攻坚项目情况等。总结方法，积累经验，确保高质量完成脱贫攻坚任务。（**县扶贫办、县扶贫开发领导小组成员单位牵头**）

（十七）开展脱贫攻坚年度目标考核。对全县有扶贫任务的单位，继续开展最严格的脱贫攻坚年度目标考核，确保脱贫工作务实、脱贫过程扎实、脱贫成果真实。（**县扶贫办、县委组织部、县纪委监委牵头负责**）

（十八）加强作风能力建设。持续开展扶贫领域腐败和作风问题专项治理，进一步克服形式主义、官僚主义，持续开展脱贫攻坚干部分级分类培训，开展驻村干部轮训，进一步强化作风、提升能力。（**县扶贫办、县委组织部、县纪委监委等牵头负责**）

六、加强脱贫攻坚总结和宣传

（十九）做好脱贫攻坚工作总结。组织各部门和帮扶责任人，全面总结脱贫攻坚实践经验、典型案例、先进事迹，用脱贫攻坚精神激励人民、凝聚力量。（**县委宣传部、县扶贫办等牵头负责**）

（二十）加强脱贫攻坚宣传。把握脱贫攻坚宣传的节奏和重

点，增强传播效能，组织开展脱贫攻坚系列宣传报道，开展脱贫攻坚先进评选表彰，开展扶贫日系列活动。加强涉贫舆情引导和管控，及时回应社会关切，牢牢把握舆论主动权。（**县委宣传部、县扶贫办等牵头负责**）

友谊县扶贫开发领导小组

2020年4月10日

抄 送：县扶贫开发领导小组各成员单位，县直和驻友中省直各有关部门

友谊县扶贫办开发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0年4月10日印发